**宜蘭縣政府110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**

**【宜蘭縣政府勞工處/宜蘭青年交流中心-工讀生】**

**招募辦法**

一、目的

為提供在學之大專院校青年利用暑假期間返鄉至公部門職場體驗，學習正確就業觀念及健全青年工作態度，提升職場知能及技能，進而培養職涯規劃能力與未來就業競爭力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（一）指導單位：勞動部

（二）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勞工處

三、徵求對象及資格須符合以下條件

（一）基本條件：設籍宜蘭縣**4個月以上**且就讀國內大專校院一年級至三年級之學生(含五專制四年級生、二技制一年級生)，不含空中大學、在職專班及各類推廣教育班別學員。

（二）凡參加過本府106至109年度本計畫者，不再重複進用。

 （三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1、就讀大眾傳播學類、設計學類或多媒體類相關科系，需檢附就讀科系證明資料影本。

2、取得設計類、影像處理類相關證照，需檢附證照影本。

**※需檢附文件：**

1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須加蓋**109學年度**下學期註冊章）或檢附**109學年度**在學證明影本1份(含註冊費繳費單)。

2、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
3、110年申請之戶籍謄本(個人戶)1份。

4、報名表1份。

5、檢附個人相關成果作品者尤佳

（四）曾有過參與或企劃大型專案活動經驗者，或有其他相關證照，可另檢附相關證明之紙本文件作為加分資料。

（五）考量本專案性質為短期工讀，若工作時間無法配合、有請假日數較長需求或具無故缺勤習慣者，建請審慎評估自身工作配合程度後再行投遞履歷。

四、薪資待遇：24,000元/月。

五、錄取人數：正取1名，備取2名。

六、工讀地點及工作內容：

（一）工讀地點：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一段96號(羅東文化工場內)。

（二）工讀內容：協助處理本府勞工處青年事務業務，含資料整理、文宣設計、影像處理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工作內容。

七、工讀時間：**110年7月1日至110年8月31日。**

八、報名方式與日期

 （一）報名方式：

請填妥報名表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以**電子郵件**方式寄至電子信箱 (ypyang@tmail.ilc.edu.tw) ，信件標題請註明：「**【報名】110年度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-姓名**」。

 （二）報名確認：

本單位收到報名的信件並確認無誤後，將會回寄確認信件。收到回覆即報名成功，如在二個工作天內未收到確認信件，請再次來信或透過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臉書粉絲專頁與我們聯繫確認。

 （三）報名日期：**自即日起至110年6月18日(五)止**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九、遴選方式

（一）因應疫情嚴峻，本年度於受理報名後由勞工處進行初審作業，經初審符合資格者，**另行通知視訊面試**。

（二）預計於**110年6月29日(二)**前將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告於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臉書粉絲專頁([www.facebook.com/yilanyouthhub](http://www.facebook.com/yilanyouthhub))。

（三）視訊面試通知作業及備取遞補人員通知作業皆以電話進行，報名時請留下正確聯絡號碼，並保持電話暢通（如因資料錯誤、未開機等個人因素，未能即時聯絡，請自行負責）。

十、洽詢方式

如有任何問題，請私訊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臉書粉絲專頁，或來信詢問(電子信箱：ypyang@tmail.ilc.edu.tw)。

十一、因應疫情嚴峻，防疫措施持續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標準辦理，請報名者務必注意本活動公告訊息，經公告錄取者，俟本府通知確切報到日期後再行上班，以確保相關權益。如因疫情因素致停止辦理相關服務或活動，職缺將不予提供或停止；倘有報名並經錄取，亦會於工讀前或期間通知。

十二、本方案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並公布於宜蘭青年交流中心臉書粉絲專頁。

**宜蘭縣政府110年度「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」報名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註：1.報名前請詳讀辦法內容。** **2.報名期間請保持電話暢通。** |  | 資格審查編號：\_\_\_\_\_\_\_(由資格審查單位填寫)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 2吋照片浮貼處 |
| 身 分 字 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(照片背面請填寫姓名與身份證統一編號) |
| 聯 絡 電 話 | (手機) | （宅） |  |
| 緊急聯絡人 | 姓名： 與申請人關係：(手機) (宅） （公） |
| 就讀學校全銜 |  | 年制 |  |
| 就讀科系全銜 |  | 年級(暑假前) |  |
| 戶 籍 地 址 | □□□ 縣/市 鄉/鎮/市/區 村/里 鄰 路/街 段 巷  弄 號之 樓之 |
| 聯 絡 地 址 | □同上□□□ 縣/市 鄉/鎮/市/區 村/里 鄰 路/街 段 巷  弄 號之 樓之 |
| 電 子 信 箱 |  ＠ |
| 專長或辦活動策展等經歷 |  |
| 使用電腦能力 | □商業軟體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程式設計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以下由本府工作人員填寫(收件日期：110年 月 日) |
| 資格初審 | □通過，□未通過： □報名文件不齊全□未符合資格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初審人： |

**宜蘭縣政府110年度「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」**

**基本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身分證正面影本 | 身分證反面影本 |
| 學生證正面影本（須加蓋109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） | 學生證反面影本（須加蓋109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） |

|  |
| --- |
| 110年申請之戶籍謄本(個人戶) 1份。(請依序浮貼於虛線框內) |